江汉区大兴路小学2026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6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6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6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6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关于教育工作的 各项法规，依法治教。

（二）根据区教育局发展总体规划要求，制订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地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以及有关小学学历教育的社会服务。

（三）实施教师培养、培训，提高教师素质，加强教 师队伍建设的各项管理工工作。

（四）编制本校教育经费的预决算。

（五）开展教学科研工作，促进教学质量和各项管理工作的提高。

（六）做好招生工作、夯实在校生的日常教育、管理，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合法权益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由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1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1 个单位的经费预算。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表 1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1,663.47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其他收入	91.8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3.47	本年支出合计	1,663.4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63.47	支出总计	1,663.4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63.47	1,663.47	1,571.62								91.85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663.47	1,663.47	1,571.62								91.85
505034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1,663.47	1,663.47	1,571.62								91.85

表 3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63.47	1,377.58	285.89			
205	教育支出	1,663.47	1,377.58	285.89			
20502	普通教育	1,663.47	1,377.58	285.89			
2050202	小学教育	1,663.47	1,377.58	285.89			

表 4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71.62	一、本年支出	1,571.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1,571.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71.62	**支　出　总　计**	1,571.62

表 5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205	教育支出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20502	普通教育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2050202	小学教育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表 6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505034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1,571.62	1,377.58	1,331.78	45.80	194.04

表 7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77.58	1,331.78	45.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1.90	1,081.90	
30101	基本工资	263.95	263.95	
30102	津贴补贴	46.37	46.37	
30103	奖金	328.00	328.00	
30107	绩效工资	146.81	146.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79	95.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74	39.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91	54.9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3	5.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22	94.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8	7.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0		45.80
30201	办公费	6.57		6.57
30216	培训费	0.35		0.35
30228	工会经费	11.59		11.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9		27.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88	249.88	
30302	退休费	198.61	198.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27	51.27	

表 8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表 10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表 11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5.89	194.04							91.85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285.89	194.04							91.85
505034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285.89	194.04							91.85
31	本级支出项		285.89	194.04							91.85

	目										
42010323505T000020012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91.85								91.85
42010325505T000000163	基础教育运转补助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21.54	21.54							
42010326505T000000155	编外人员经费-教师及教辅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172.50	172.5							

表 12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3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本单位无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4 2026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3 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吴炜</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13995572518</td></tr>
<tr><td rowspan="10">部门总体资金情况</td><td colspan="3"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24 年</td><td>2025 年</td></tr>
<tr><td rowspan="4">收入构成</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本级）</td><td>1571.62</td><td>94.48%</td><td>1743.44</td><td>1784.47</td></tr>
<tr><td colspan="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td><td>91.85</td><td>5.52%</td><td>121.01</td><td>97.86</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1663.47</td><td>100%</td><td>1864.45</td><td>1882.33</td></tr>
<tr><td rowspan="4">支出构成</td><td colspan="2">人员类项目支出</td><td>1331.78</td><td>80.06%</td><td>1476.6</td><td>1414.54</td></tr>
<tr><td colspan="2">运转类项目支出</td><td>45.8</td><td>2.75%</td><td>78.5</td><td>47.03</td></tr>
<tr><td colspan="2">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285.89</td><td>17.19%</td><td>309.35</td><td>420.76</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1663.47</td><td>100%</td><td>1864.45</td><td>1882.33</td></tr>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6">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td></tr>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6">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开拓进取，奋发有为，与国家发展、城市发展同频共振。学校年度工作重点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特别是落实两办“双减”文件精神要求，重点关注作业和课后服务两项重点工作，紧盯课堂，减负增效，明确办学目标，为促进教师可持续发展，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建设有品质校园而努力。</td></tr>
<tr><td>项目支出情况</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支出项目类别</td><td>项目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度预</td><td>项目主要支出</td></tr>
</table>

				算	方向和用途
	编外人员-教师及教辅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72.5	172.5	1.用于支付聘人员工资及绩效发放；2.用于支付社保，关爱经费等一切关于社聘人员待遇的费用。
	基础教育运转补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1.54	21.54	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保障学校运转，促进教育发展。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91.85	91.85	2026年学生课后服务经费，用于支付特色课程、课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及课后服务课程中产生的直接耗材费用。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目标1：紧扣江汉教育发展中心任务，根据教师及教辅管理工作需求，统筹推进财务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支撑作用，促进江汉教育发展。 目标2：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保障学校运转，促进教育发展。 目标3：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目标1：本年度计划聘请15名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目标2：在中央、省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基础上，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进一步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目标3：2026年全年100%提供课后服务，确保全校班级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课后服务时间为上课日及完成国家规定规定课程和学校教学计划之后，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长期目标1：	紧扣江汉教育发展中心任务，根据教师及教辅管理工作需求，统筹推进财务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支撑作用，促进江汉教育发展。	

<table>
<tr><td rowspan="8">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外聘人员人数</td><td>=15 人</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各年度单位人员考核合格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教师及教辅人员到岗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td><td>及时</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持续开展</td><td>有效保障</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提升系统财务管理的质量和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td><td>学校及受益对象满意度</td><td>≥98%</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长期目标 2：</td><td colspan="5">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保障学校运转，促进教育发展。</td></tr>
<tr><td rowspan="8">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惠及在校学生人数</td><td>≥793 人</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惠及在校学生比例</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运转补助经费到位及时率</td><td>≥95%</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学校正常运转</td><td>有效保障</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td><td>≥6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td><td>学校满意度</td><td>≥9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td><td>师生满意度</td><td>≥90%</td><td>计划标准</td></tr>
</table>

<table>
<tr><td>长期目标3：</td><td colspan="5">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td></tr>
<tr><td rowspan="6">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开展课后服务班级数</td><td>=18 个</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课后服务质量提升</td><td>完成</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td><td>及时</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打造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缓解家长实际困难</td><td>完成</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td><td>学生、家长满意度</td><td>≥9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年度目标1：</td><td colspan="5">本年度计划聘请 15 名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一级指标</td><td rowspan="2">二级指标</td><td rowspan="2">三级指标</td><td colspan="3">指标值</td><td rowspan="2">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前年</td><td>上年</td><td>预计当年实现</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外聘人员人数</td><td>=15 人</td><td>=15 人</td><td>=15 人</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各年度单位人员考核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教师及教辅人员到岗率</td><td>=100%</td><td>=100%</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td><td>及时</td><td>及时</td><td>及时</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持续开展</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td><td>学校及受益对象满意度</td><td>≥98%</td><td>≥98%</td><td>≥98%</td><td>计划标准</td></tr>
<tr><td>年度目标2：</td><td colspan="5">在中央、省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基础上，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进一步保障学校正常运转。</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人数	无	≥891人	≥793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比例	无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运转补助经费到位及时率	无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无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无	≥60%	≥6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无	≥90%	≥90%	计划标准
			师生满意度	无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2026年全年100%提供课后服务，确保全校班级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课后服务时间为上课日及完成国家规定规定课程和学校教学计划之后，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班级数	=21个	=20个	=18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缓解家长实际困难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5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编外人员经费-教师及教辅

2026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教师及教辅	项目代码	4201032650T00000015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项目负责人	张新强	联系电话	18986119266
项目年度	2026 年度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项目的政策依据：鄂编办发【2016】22 号文和“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聘用临时代课教师及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普通小学教育，代课教师及聘用人员支出。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全方位打造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优秀教师团队，提升江汉教育教学品质。 2.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哪些配套措施，学校制定了《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编外人员-教师及教辅管理暂行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2024 年评价结论：无； 2.整改情况：无； 3.评价结果在 2025 年预算的应用情况：此项目为 2026 年新增项目。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 年新增项目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72.5

<table>
<tr><td rowspan="6">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来源项目</td><td colspan="3">2026年预算申报数</td></tr>
<tr><td colspan="2">当年预算合计</td><td colspan="3">172.5</td></tr>
<tr><td colspan="2">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td><td colspan="3">172.5</td></tr>
<tr><td colspan="2">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5">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td><td>项目内容</td><td>测算依据及说明</td><td>本级财政拨款金额</td><td>上级转移支付金额</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编外人员-教师及教辅</td><td>11.5万元/人，共15人</td><td>172.5</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4">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td></tr>
<tr><td colspan="2">品名</td><td>数量</td><td>金额</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绩效总目标</td></tr>
<tr><td>名称</td><td>目标说明</td></tr>
<tr><td>长期绩效目标1</td><td>紧扣江汉教育发展中心任务，根据教师及教辅管理工作需求，统筹推进财务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支撑作用，促进江汉教育发展。</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1</td><td>本年度计划聘请15名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长期绩效目标表</td></tr>
<tr><td>目标名称</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长期绩效目标</td><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外聘人员人数</td><td>=15人</td><td>计划标准</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各年度单位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教师及教辅人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持续开展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提升系统财务管理的质量和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及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聘人员人数	=15 人	=15 人	=15人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年度单位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教师及教辅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持续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及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98%	≥98%	20	计划标准

2.基础教育运转补助专项经费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础教育运转补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505T00000016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项目负责人	张新强	联系电话	18986119266
项目年度	2026年度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项目的政策依据：按照预算标准要求，区级公用经费国标定额部分列在基本支出，市级运转补助部分列入项目支出；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学校运转，促进教育发展；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在中央、省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基础上，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进一步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落实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保障学校运转； 2.为保障本项目实施，严格执行预算编制标准，制定公用经费管理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2024年评价结论：无； 2.整改情况：无； 3.评价结果在2025年预算的应用情况：2025年新增项目。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无；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无； 3.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025年年初预算242100元，年中无调整； 4.2025年1-8月执行情况：按预算进度执行。 5.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1.54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1.54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1.54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基础教育运转补助专项经费	按照预算学生人数，依据市级运转比例核定。	21.5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保障学校运转，促进教育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在中央、省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基础上，落实市级运转补助经费标准，进一步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人数	≥793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	惠及	100%	计划标准

		标	在校学生比例		
		时效指标	运转补助经费到位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6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人数	无	≥891人	≥793人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比例	无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运转补助经费到位及时率	无	≥95%	≥95%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无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无	≥60%	≥60%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无	≥90%	≥90%	10	计划标准
				师生满意度	无	≥90%	≥90%	10	计划标准

3.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3505T0000200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
项目负责人	张新强	联系电话	18986119266
项目年度	2026年度		
项目类别	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　3.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武教基【2021】13号文——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在校学生自愿参加学校课后服务，按照130元/生.月标准收取费用。		
项目实施方案	1.2026年学生课后服务经费，用于支付课后服务时段内的特色课程费用；2.课后服务时段产生的劳务费用；3.课后服务课程中所需的直接耗材费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2024年评价结论：良； 2.整改情况：无； 3.评价结果在2025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良。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96.62万元； 2.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按预算进度执行； 3.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025年年初预算123.31万元，年中无调整； 4.2025年1-8月执行情况：按预算进度执行。 5.2026年预算91.85万元，根据服务时长及服务人数调整。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91.85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91.85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91.85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130元/生.月			91.8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1	2026年全年100%提供课后服务，确保全校班级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课后服务时间为上课日及完成国家规定规定课程和学校教学计划之后，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班级	=18个	计划标准

			数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	完成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缓解家长实际困难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班级数	=21 个	=20 个	=18 个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提升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缓解家长实际困难	完成	完成	完成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663.4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08.46 万元，下降 6.1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因退休、调动较上年减少 3 人，人员预算减少；2.学生人数减少 98 人，生均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663.4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08.46 万元，下降 6.1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1.62 万元，占 94.48%；其他收入 91.85 万元，占 5.52%。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663.4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08.46 万元，下降 6.12%。。其中：基本支出 1377.58 万元，占 82.81%;项目支出 285.89 万元，占 17.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71.6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571.6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1.6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1.62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减少）52 万元。主要是：1.在职人员因退休、调动较上年减少 3 人，人员预算减少；2.学生人数减少 98 人，生均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377.58万元，占87.65%，其中：人员经费1331.78万元，公用经费45.8万元；项目支出194.04万元，占12.3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1571.62万元，主要是用于1、人员经费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2、公用经费用于各项商品及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电费、水费、邮电费等；3、项目支出用于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编外人员经费-教师及教辅、基础教育运转等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77.58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081.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9.8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45.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6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6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285.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94.04，单位资金 91.8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编外人员-教师及教辅专项经费 172.5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编外教师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2.基础教育补助专项经费 21.54 万元，主要用于公用支出，保障学校运转，促进教育发展。

3.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91.85 万元，主要用于 2026 年学生课后服务经费，用于支付特色课程、课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及课后服务课程中产生的直接耗材费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减少 4.3 万元，下降 100%。

（二）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我单位 2026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三）委托业务费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委托业务费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房屋面积共有 3134.8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6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武汉市江汉区大兴路小学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1663.47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6年江汉区大兴路小学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为江汉区大兴路小学本级，无下属单位。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

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用于小学教育支出，人员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公用支出用于各项商品及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电费、水费、邮电费等；项目支出用于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85666181